



雲南工商學院

YUNNAN TECHNOLOGY AND BUSINESS UNIVERSITY

普通高等學校本科教學工作合格評估
學習材料匯編

雲南工商學院教學評估與建設中心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相关文件	1
一、《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意见》.....	1
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通知》.....	4
第二部分：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基本知识	8
三、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核心内容问答.....	8
（一）什么是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评估？.....	8
（二）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指导方针是什么？.....	8
（三）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主要作用是什么？.....	8
（四）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方案的核心内涵是什么？.....	9
（五）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新理念是什么？.....	9
（六）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采用什么样的评估方法？.....	9
（七）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主要程序包括哪些？.....	9
（八）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结论分哪三种？.....	9
（九）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方案的特点是什么？.....	9
（十）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有什么特点？.....	10
（十一）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参评学校的主要任务是什么？.....	10
（十二）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专家组的主要任务是什么？.....	10
（十三）专家组考察的主要程序是什么？.....	11
（十四）专家组实地调研考察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11
（十五）专家听课主要看哪些指标？.....	12
（十六）全体教职工应以怎样的实际行动迎接合格评估？.....	12
（十七）教师如何做好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准备工作？.....	12
第三部分：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	14
四、《关于印发〈对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部分评估指标的调整说明〉的通知》.....	14
五、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	17
（一）评估指标体系总体构架.....	17
（二）评估指标体系和基本要求.....	18
六、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内涵解读.....	24
1. 办学思路与领导作用.....	24
2. 教师队伍.....	27
3. 教学条件与利用.....	29
4. 专业与课程建设.....	31
5. 质量管理.....	35
6. 学风建设与学生指导.....	36
7. 教学质量.....	38

第一部分：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相关文件

一、《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意见》

（教高〔2011〕9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为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切实推进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全面提高本科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现就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本科教学评估的意义目的

1. 人才培养是高等学校的根本任务。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重点是提高教学质量。教学评估是评价、监督、保障和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举措，是我国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2. 开展教学评估的目的是促进高等学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推进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增强本科教学主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人的全面发展需求的能力；促进政府对高等学校实施宏观管理和分类指导，引导高等学校合理定位、办出水平、办出特色；促进社会参与高等学校人才培养和评价、监督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

二、本科教学评估的制度体系

3. 建立健全以学校自我评估为基础，以院校评估、专业认证及评估、国际评估和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常态监测为主要内容，政府、学校、专门机构和社会多元评价相结合，与中国特色现代高等教育体系相适应的教学评估制度。

4. 强化高等学校质量保障的主体意识，完善校内自我评估制度，建立健全校内质量保障体系；国家对高等学校实行分类的院校评估，促进高等学校办出特色；鼓励开展行业用人单位深度参与的专业认证及评估，增强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的适应性；充分利用信息技术，建设高等学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实现本科教学质量常态化监控；借鉴国际评估的先进理念和经验，加强国际合作与交流，鼓励在相关领域开展国际评估，提高本科人才培养质量和评估工作水平；按照中央和省级政府两级分工负责以及“管办评分离”的原则，形成科学合理、运行有效的评估工作组织体系。

三、本科教学评估的主要内容与基本形式

5. 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常态监测。高等学校要充分利用信息技术，采集反映教学状态的基本数据，建立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高等学校对数据库数据要及时更新，及时分析本科教学状况，建立本科教学工作及其质量常态监控机制，对社会关注的核心教学数据须在一定范围内向社会发布。国家建立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充分发挥状态数据在政府监控高等教育质量、社会监督高等学校人才培养和本科教学评估工作中的重要作用。

6. 学校自我评估。高等学校应建立本科教学自我评估制度，根据学校确定的人才培

养目标，围绕教学条件、教学过程、教学效果进行评估，包括院系评估、学科专业评估、课程评估等多项内容。应特别注重教师和学生对教学工作的评价，注重学生学习效果和教学资源使用效率的评价，注重用人单位对人才培养质量的评价。要建立有效的校内教学质量监测和调控机制，建立健全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学校在自我评估基础上形成本科教学年度质量报告，在适当范围发布并报相关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学校年度质量报告作为国家和有关专门机构开展院校评估和专业评估的重要参考。

7. 实现分类的院校评估。院校评估包括合格评估和审核评估。合格评估的对象是2000年以来未参加过院校评估的新建本科学校；审核评估的对象是参加过院校评估并获得通过的普通本科学校。

合格评估的重点是考察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基本教学管理和基本教学质量，学校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和应用型人才培养的能力，学校教学改革和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和运行的情况。评估结论分为“通过”、“暂缓通过”和“不通过”三种。“通过”的学校5年后进入审核评估。

审核评估重点考察学校办学条件、本科教学质量与办学定位、人才培养目标的符合程度，学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及运行状况，学校深化本科教学改革的措施及成效。审核评估形成写实性报告，不分等级，周期为5年。

8. 开展专业认证及评估。在工程、医学等领域积极推进与国际标准实质等效的专业认证。要与行业共同制定认证标准，共同实施认证过程，体现行业需求，强化实践教学环节，并取得业界认可。鼓励专门机构和社会中介机构对高等学校进行专业评估。

9. 探索国际评估。鼓励有条件的高等学校聘请相应学科专业领域的国际高水平专家学者开展本校学科专业的国际评估。探索与国际高水平教育评估机构合作，积极进行评估工作的国际交流，提高评估工作水平。

四、本科教学评估的组织管理

10. 完善中央和省级政府两级分工明确、各负其责的本科教学评估工作制度。教育部制定评估工作方针政策、教学质量基本标准，统筹、指导和监督评估工作。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地区高等教育发展需要，制定本地区所属高等学校教学评估规划，组织实施本地区所属高等学校的审核评估工作，推动学校落实评估整改工作。

建立与“管办评分离”相适应的评估工作组织体系，充分发挥第三方评估的作用，由具备条件的教育评估机构实施相关评估工作。教育评估机构要加强自身专业化和规范化建设，加强评估专家队伍建设，严格评估过程组织，制定科学的评估方式方法。

11. 教育部设立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评估专家委员会，开展评估研究、政策咨询、指导检查、监督和仲裁等。

12. 加强评估工作管理，切实推进“阳光评估”。评估机构、参评学校人员和评估专家要增强责任感、使命感，自觉遵守评估工作规则规程，规范评估行为。建立评估信息公告制度，评估政策、评估文件、评估方案、评估标准、评估程序以及学校自评报告、专家现场考察报告、评估结论等均在适当范围公开，广泛接受教师、学生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三日

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通知》

(教高厅[2011]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

为落实《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意见》(教高[2011]9号)精神,切实推进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全面提高本科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我部决定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现将《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实施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印发给你们。

请按照上述文件要求,统筹协调本地区、本部门所属高等学校合格评估工作,并根据本地区、本部门新建普通高等学校建设情况,科学制订本地区、本部门高等学校合格评估计划;依据合格评估指标体系及相关要求,认真指导学校开展评建工作;深入研究合格评估专家组考察意见,全面检查学校整改工作落实情况,努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参加评估的学校要充分认识合格评估的重要意义,严格执行《教育部关于加强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方案调研工作纪律的通知》(教高司函[2009]230号)要求,在评估期间,保持校内教学工作的平稳有序。教育部设立举报电话和信箱(010-66096713 010-66097825,教育部高等教育司评估处 100816),接受来自社会各方面的监督。

附件:

1.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实施办法
2.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

教育部办公厅

2011年12月23日

附件 1: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实施办法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不断提高本科教育教学质量，根据《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意见》（教高〔2011〕9 号），特制定本办法。

一、评估对象与条件

1. 评估对象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以下简称合格评估）针对未参加过教学工作评估的各类新建普通本科学校（以下简称新建本科学校），包括经国家正式批准独立设置的民办普通本科学校。

2. 评估条件

学校参加合格评估的条件为：有 3 届以本校名义招生的普通本科毕业生；当年没有被限制招生或暂停招生；公办学校上一年度生均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须达到《财政部关于进一步提高地方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水平的意见》（财教〔2010〕567 号）规定的相应标准。

已有 5 届本科毕业生的新建本科学校应参加合格评估。凡因未达到评估条件而推迟评估的学校，在学校推迟评估期间，教育部将采取暂停备案新设本科专业、减少招生人数等限制措施。

二、评估组织

3. 教育部统筹合格评估工作，制订合格评估工作总体方案和规划，组建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评估专家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家委员会）。专家委员会主要负责指导监督合格评估工作，审议进校考察专家组提交的评估报告，作出评估结论，受理争议、仲裁等事宜。

4. 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部委教育主管部门统筹协调本地区、本部门所属高等学校合格评估工作，制订本地区、本部门新建本科学校合格评估计划，指导学校开展评建工作，检查学校整改工作的落实情况。

5. 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以下简称教育部评估中心）具体组织实施合格评估工作，包括组织评估培训、组建评估专家队伍、采集和分析教学基本状态数据、组织专家进校考察等，并向专家委员会提交专家组进校考察评估相关材料。

三、评估程序及任务

合格评估主要程序包括：学校自评、专家进校评估、结论审议与发布等环节。

6. 学校自评

学校根据本办法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要求，有计划地开展自评活动，总结成绩、查找差距、分析成因、提出对策，加强教学基本条件建设、加强教学管理、建立并完善校内教学质量保障制度，促进教学质量的稳步提高。在自评的基础上形成《学校自评报告》。

7. 专家进校评估

教育部评估中心组建专家组赴学校进行现场考察评估。专家组在审核《学校自评报告》和《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基础上，通过深入访谈、现场听课、查阅材料、考察座谈等形式，对学校教学工作做出公正客观评价，形成《专家组评估报告》并给出评估结论建议。

8. 结论审议与发布

专家委员会审议评估专家组进校考察结论建议，并作出评估结论。合格评估结论分为“通过”、“暂缓通过”和“不通过”三种。教育部评估中心根据专家委员会审议结果，正式发布评估结论。

9. 结论使用

“通过”的学校，进入下一轮普通高等学校的审核评估。学校的整改情况将作为审核评估的重要内容。

“暂缓通过”的学校整改期为2年，“不通过”的学校整改期为3年。在整改期间，对结论为“暂缓通过”和“不通过”的学校，将采取限制或减少招生数量、暂停备案新设本科专业等限制措施。整改期满后由学校提出重新接受评估的申请。重新评估获得通过的学校，可进入下一轮普通高等学校的审核评估，仍未通过的学校，将认定为教育教学质量低下，依据有关法律给予相应处罚。

四、评估纪律与监督

实施“阳光评估”，推进评估信息公开、鼓励社会参与、加强评估监督、严肃评估纪律，确保评估工作公开、公正和公平。

10. 评估信息公开

合格评估相关的政策文件与实施办法、评估标准、评估程序和活动、评估专家名单、《学校自评报告》、教学基本状态有关数据、《专家组评估报告》以及评估结论等，均在适当范围内予以公开。

建立社会各界广泛参与评估的工作机制，聘请行业、企业的专家参与评估工作。

11. 评估监督

合格评估工作广泛接受教师、学生和社会各界的监督。评估专家委员会受教育部委托，监督检查参评学校和评估专家以及评估组织机构工作的规范性、公正性，检查评估有关规定的执行情况。

教育部设立举报电话和信箱，接受来自社会各方面的监督。对评估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责令及时纠正，对违反相关规定的人员与行为进行深入调查，并视情节轻重对责任人进行追究，做出处理。

附件 2：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查看“第三部分”内容）

第二部分：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基本知识

三、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核心内容问答

（一）什么是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评估？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普通本科高校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通知》(教高厅〔2011〕2号)、《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的通知》(教发〔2004〕2号)文件,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以下简称“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是教育部针对2000年以来未参加过院校评估的各类新建本科院校开展的评估,体现了国家在高等学校管理上的分类指导、分类评价的指导思想。

合格评估是国家对未参加过教学工作评估的新建普通本科院校开展的一种本科教学工作评估形式。所有新建本科院校在规定期限内必须参加,并在通过合格评估后,进入审核评估范围。通过评估引导并促进这批院校合理定位,改善办学条件,加强规范管理,完善校内质量保障体系,保证教学质量。

（二）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指导方针是什么？

指导方针是：“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

“以评促建”就是以评估工作带动学校各项建设和发展；

“以评促改”就是通过评估工作推动学校的改革与创新；

“以评促管”就是要通过评估更新学校的管理观念，促进管理规范；

“评建结合”就是将评估工作与学校的教学改革及长远的建设目标一并考虑，统筹兼顾，以评估促进建设，以建设提升评估，评建共进；

“重在建设”指评估只是一个手段，而建设是关键，提高教学质量才是最终的目的。

（三）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主要作用是什么？

一是促进教学思想、观念的转变；

二是确保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

三是加强对高校的宏观管理和规划；

四是确立明确的办学指导思想；

五是促进高校教学建设；

六是提高高校的人才培养质量；

七是摸索和建立高校评估指标体系和操作经验；

八是鼓励高校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和探索。

（四）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方案的核心内涵是什么？

合格评估方案的核心内涵是“四个促进，三个基本，两个突出，一个引导”。

“四个促进”是指促进办学经费投入，促进办学条件改善，促进教学管理规范，促进教学质量提高；

“三个基本”是指：办学条件基本达到国家标准，教学管理基本规范，教学质量基本得到保证；

“两个突出”是指：突出服务地方（行业）经济和社会发展，突出培养应用型人才的办学定位；

“一个引导”是指：引导参评学校构建并逐步完善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形成不断提高教学质量的长效机制。

（五）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新理念是什么？

一是强调替国家把关，更强调为学校服务；

二是强调学校是评估和质量保障的主体，保障和提高质量是学校责无旁贷的责任；

三是体现由重结论向重过程转变，引导学校以“平常心、正常态”对待评估，重在建设过程和改进工作；

四是强调评估专家与参评学校平等交流互动，共同推动学校协调发展；

五是突显以学生为本，强调对学生的指导和服务，让学生成为评估和质量保障的直接受益者。

（六）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采用什么样的评估方法？

采用建立评估指标体系和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学校上传自评报告和教学基本状态数据，教育部评估中心组织专家审阅自评报告、分析教学基本状态数据、进校考察等方法。

（七）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主要程序包括哪些？

包括学校自评、数据分析、现场考察、结论审议与发布、整改提高等环节。

（八）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结论分哪三种？

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结论分为：通过，暂缓通过，不通过。

“通过”的学校，进入下一轮普通高等学校的审核评估。

“暂缓通过”的学校整改期为2年，“不通过”的学校整改期为3年。在整改期间，将对学校采取限制或减少招生数量、暂停备案新设本科专业等限制措施。整改期满后重新接受评估，重新评估获得通过的学校，可进入下一轮普通高校的审核评估，仍未通过的学校，将认定为教育教学质量低下，依据有关法律给予相应处罚。

（九）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方案的特点是什么？

(1) 强调新建院校要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民族团结教育，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和公民素质；

(2) 强调重视培养学生以区域经济社会需求和就业为导向，着力培养应用型人才；

(3) 强调要树立“办学以教师为本，教学以学生为本”的办学理念，重视教师队伍建设和对学生的指导服务；

(4) 强调以提高教学质量为核心，加强教学基本建设，认真开展评建工作。

(十) 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有什么特点？

合格评估指标体系由 7 个一级指标，20 个二级指标，39 个观测点构成（民办高校为 40 个观测点）。主要有以下特点：

一是强调领导作用，要求学校遵循高等教育办学规律和教育教学规律，落实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

二是突出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鼓励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教育。

三是强调经费投入，特别是政府和学校举办方对学校办学经费的保障。

四是强调学校内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建设，形成不断提高教学质量的长效机制。

五是体现“以学生为本”的理念，强调对学生的指导和服务。

六是强调产出导向，重视人才培养质量，重视师生和社会对学校教学质量的评价。

(十一) 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参评学校的主要任务是什么？

一是认真学习合格评估工作的有关文件及方案，掌握合格评估的内涵及实质，分析本科教学工作的历史和现状，制定评建计划，落实评建任务。

二是根据评估要求，开展校内自评自查，并在此基础上形成《学校自评报告》，按规定时间报给教育部评估中心，同时完成必要的支撑材料的准备工作，做好专家进校现场考察的各类案头材料的准备工作。

三是协助并配合专家组完成进校现场考察的访谈、听课、查阅材料、考察、座谈等工作。

四是根据专家组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制定《整改计划》，并作为学校建设工作的重要内容，采取有效措施抓紧做好，加以改进与提高，促进学校教学质量持续提高。

(十二) 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专家组的主要任务是什么？

(1) 进校前，审阅材料。认真阅读自评报告、教学状态数据库及学校网页，了解学校基本情况，完成《参评学校自评报告和状态数据审读表》，制定《专家组进校考察初步计划表》

(2) 进校中，全面考察。一是深度访谈；二是听课看课；三是考察；四是审阅资料；五是诊断；六是交流。

(3) 形成评估结论，反馈评估意见。召开通报会，通报考察评估初步意见。

(4) 离校后，形成考察报告。

(十三) 专家组考察的主要程序是什么？

(1) 阅读自评材料（包括：学校《自评报告》和《数据分析报告》）。

(2) 听取学校介绍：学校基本情况，评建工作进展，教学改革建设成果，学校特色等。

(3) 实地调研考察：包括现场深度访谈、听课、查阅资料、考察、座谈等。

(4) 汇总考察情况。

(5) 形成评估结论。

(6) 通报评估意见：向参评学校领导通报考察评估初步意见。

(7) 反馈评估意见：召开一定范围学校人员参加的通报会，通报对学校教学工作的总体评估意见和改进教学工作的建议。

(十四) 专家组实地调研考察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1) 实地考察：由专家组提出考察内容，学院负责组织。考察内容包括考察校内基础设施、实验（训）室（中心）、图书馆、运动场、社团活动、学生宿舍、食堂环境等；校外考察主要是抽查实习基地、合作就业基地、共建教学资源等。通过实地考察全面了解学校各方面的情况。除有计划的参观考察外，专家还会随机查看学院教学情况。

(2) 听课：专家听课的目的是了解课堂教学（包括实验教学）情况，对教师、学生、课堂、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学风等教学第一线的实际状况有感性认识。每位专家随机听课3~5节。

(3) 座谈会：

① 不同专题的座谈会，如：学科专业建设、教学质量自我监控、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运行、实践教学环节、教学经费及使用、对学院教学质量的评价等。

② 不同人员的座谈会，如：老中青教师代表、教学管理人员代表、学院督导组代表、不同专业、不同年级的学生代表、优秀教师、专业带头人代表等。

(4) 深度访谈：深度访谈的对象一是学院领导，二是各职能部门、系（部）的中层干部、专业及学科带头人。

访谈内容涉及到办学指导思想、定位、办学理念、教学中心地位、教学管理、质量控制、各职能部门、系（部）的基本情况，学院领导和各单位的工作与人才培养的关系以及如何为教学服务等等。

专家听课将会听取不同类型的课程，如：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实验课、精品课等，还会听取不同年龄、不同职称教师的课，如老、中、青教师，教授、副教授、讲师、助教等教师。

(5) 走访：专家不事先安排，随机走访，学校所有的师生员工都有可能是走访的对象。

(6) 查阅资料：参评学校要汇集整理出各方面的资料，各项指标的评估依据及其支撑材料和补充说明，各类教学文件、会议记录、统计报表、学生作业、试卷、毕业论文（设计）、实验报告、课程设计、教师教学日历、教师教案讲稿等，以备专家随机调阅。

(十五) 专家听课主要看哪些指标？

- (1) 讲课的热情、精神。
- (2) 讲课的感染力，能否吸引学生的注意力。
- (3) 对问题探索的深入浅出和启发性。
- (4) 对问题的阐述是否简练准确、重点突出、思路清楚。
- (5) 对讲课内容的娴熟及运用自如。
- (6) 讲课内容的信息量。
- (7) 教学内容能否反映或联系学科发展的新思想、新概念、新成果。
- (8) 有无给学生思考、联想、创新的启迪。
- (9) 能否调动学生的学习情绪，活跃课堂教学气氛。
- (10) 有无有效地利用教学媒体。

(十六) 全体教职工应以怎样的实际行动迎接合格评估？

(1) 全体教职工应充分认识这次评估对学校发展的重要意义，统一思想，振奋精神，以主人翁的态度积极参与到评估工作中来，有全局观和大局观。

(2) 要认真学习有关评估工作的文件。了解评估指标体系，按照学校的统一部署，扎扎实实地做好本职工作。

(3) 要认真学习相关报告，了解学校办学定位、教学中心地位、教师队伍等基本情况，随时准备参加评估专家组指定的座谈会和有关调查等，认真回答问题，认真发言。

(4) 要充分了解所在部门基本情况，做好本职工作并配合学校做好各项工作，按要求及时提供部门相关材料。

(十七) 教师如何做好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准备工作？

(1) 认真学习评估文件，深刻理解评估指标内涵，准备把握评估标准，积极参加评建工作。

(2) 主动关注学校评建工作进展，了解学校办学基本情况和教学工作总体情况。

(3) 认真备课，按照相关要求上好每一种类型的每一堂课，有效促进教学互动，切实提高课堂质量。

(4) 牢记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加强学生的思想道德教育，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良好的学习习惯，建设优良教风、学风、校风。

(5) 扎实做好作业批改、考试命题、试卷评阅、毕业设计（论文）、实验实习指导

等工作，并配合所在部门做好试卷、毕业论文（设计）及业务档案等资料的归档工作。

（6）认真做好教学文件、教学档案工作，包括教学大纲、教案、讲稿以及过程总结考核材料等。

（7）做好本职工作并配合学校做好各项工作，按要求及时提供个人相关材料。

（8）了解学校、学院和专业概况，掌握教学工作情况，

（9）维护和加强教室、实验室等教学环境建设，环境干净、整洁。

第三部分：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

四、《关于印发〈对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部分评估指标的调整说明〉的通知》

（教督局函〔2018〕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

为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我局在全面总结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工作的基础上，会同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组织专家对《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通知》（教高厅〔2011〕2号）中合格评估指标体系进行认真研究，同时征求了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有关部门和高校意见，形成了《对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部分评估指标的调整说明》。

现将《对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部分评估指标的调整说明》印发你们。请按照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有关文件要求，指导学校开展自我评估，做好评建工作，加强教学基本建设，强化教育教学管理，努力提高教学质量。

附件：《对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部分评估指标的调整说明》

教育部教学督导局

2018年1月24日

附件：

对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部分评估指标的调整说明

一、一级指标：办学思路与领导作用

1.1 学校定位

观测点“学校定位与规划”基本要求调整为：学校办学定位明确，发展目标清晰，能主动服务区域（行业）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科学合理，符合学校发展实际需要；坚持内涵式发展，注重应用型办学特色培育。

注1调整为：学校规划包括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学科专业建设规划、师资队伍规划建设规划、校园建设规划和信息化规划建设规划。

1.2 领导作用

观测点“1.2.1 领导能力”基本要求调整为：加强党对学校的领导，各级领导班子遵循高等教育办学和教学规律，确立主动服务区域（行业）经济社会发展，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的办学思路，认真落实学校发展规划和目标，教育教学管理能力较强。

1.3 人才培养模式

观测点“1.3.1 人才培养思路”基本要求调整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突出应用型人才培养，思路清晰，效果明显；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关注学生不同特点的个性差异，注重因材施教。

二、一级指标：教师队伍

2.2 教育教学水平

观测点“2.2.2 教学水平”基本要求调整为：建立引导教师投入教学的机制；教师的课堂教学、实践指导总体上能满足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教风和教学效果较好，学生基本满意。

2.3 培养培训

观测点“培养培训”基本要求调整为：有计划开展教学团队建设、专业带头人培养等工作，初见成效；有提高教师教学水平和能力的措施，将课程育人作为教学督导和教师绩效考核的重要方面；有加强教师专业职业资格和任职经历培养的措施，效果较好；重视青年教师培训和专业发展，有规划、有措施、有实效。

三、一级指标：专业与课程建设

4.1 专业建设

观测点“4.1.2 培养方案”基本要求调整为：培养方案反映专业培养目标，体现了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要求；有企业行业专家参与制定修订人才培养方案，构建了科学合理的培养应用型人才的课程体系，其中人文社科类专业实践教学占总学分（学时）不低于20%，理工农医类专业实践教学比例占总学分（学时）比例不低于25%，师范类专

业教育实习不少于12周；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体系，开设专门课程，纳入学分管理；培养方案执行情况良好。

4.2 课程与教学

观测点“4.2.1 教学内容与课程资源建设”基本要求调整为：课程建设有规划、有标准、有措施、有成效；根据培养目标的要求和学生的需求，开设了足够数量的选修课；教学内容符合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能够反映本学科专业发展方向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教学大纲规范完备，执行严格；注重以专业应用能力培养为导向的教材建设，有科学的教材选用和质量监管制度；能有效利用网络教学资源，现代教学技术和手段使用效果较好。

观测点“4.2.2 教学方法与学习评价”名称调整为“4.2.2 课堂教学与学习评价”。基本要求调整为：推进课堂教学改革，有鼓励教师积极参与教学方法改革的政策和措施，课堂教学体现以学生能力培养为中心，注重学生创新创业精神和能力培养，教师能够开展启发式、参与式、讨论式等教学；课程考核方式科学多样。

4.3 实践教学

观测点“4.3.2 实习实训”基本要求调整为：能与企事业单位紧密合作开展实习实训；每个专业建立有稳定的实习实训基地，时间和经费有保证；指导到位，考核科学，效果较好。

四、一级指标：质量管理

5.2 质量监控

观测点“5.2.1 质量控制”基本要求调整为：学校建立了自我评估制度，并注意发挥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的作用，对教学质量进行常态监控。

五、一级指标：教学质量

7.1 德育

观测点“7.1.1 思想政治教育”基本要求调整为：创新思想政治教育形式，丰富思想政治教育内容，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落实国家标准，健全组织机构，加强队伍建设，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较强，学生比较满意，评价较高。

五、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

(一) 评估指标体系总体构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1. 办学思路与领导作用	1.1 学校定位
	1.2 领导作用
	1.3 人才培养模式
2. 教师队伍	2.1 数量与结构
	2.2 教育教学水平
	2.3 培养培训
3. 教学条件与利用	3.1 教学基本设施
	3.2 经费投入
4. 专业与课程建设	4.1 专业建设
	4.2 课程与教学
	4.3 实践教学
5. 质量管理	5.1 教学管理队伍
	5.2 质量监控
6. 学风建设与学生指导	6.1 学风建设
	6.2 指导与服务
7. 教学质量	7.1 德育
	7.2 专业知识和能力
	7.3 体育美育
	7.4 校内外评价
	7.5 就业

(二) 评估指标体系和基本要求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和基本要求
(根据教育部教育督导局[教督函 2018.1 号]文件修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基本要求	备注
1. 办学思路与领导作用	1.1 学校定位	1.1.1 学校定位与规划[注 1]	学校办学定位明确,发展目标清晰,能主动服务区域(行业)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科学合理,符合学校发展实际需要;坚持内涵式发展,注重应用型办学特色培育。	[注 1] 学校规划包括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学科专业建设规划、师资队伍建设规划、校园建设规划和信息化建设规划。
	1.2 领导作用	1.2.1 领导能力	加强党对学校的领导,各级领导班子遵循高等教育办学和教学规律,确立主动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的办学思路,认真落实学校发展规划和目标,教育教学管理能力较强。	
		1.2.2 教学中心地位	有以提高质量为核心,落实教学工作中心地位的政策与措施,重视建立并完善内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各级教学管理人员责任明确,各职能部门服务人才培养情况好,师生基本满意。	
		1.2.3 领导体制(民办高校)	领导体制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学校董事会(或理事会)、校务委员会、党委会机构发挥了各自职能;建立了学校发展决策咨询机构并很好发挥了作用;建立了学校师生员工民主管理监督、建言献策的机制。	
	1.3 人才培养模式	1.3.1 人才培养思路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突出应用型人才培养,思路清晰,效果明显;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关注学生不同特点和个性差异,注重因材施教。	
		1.3.2 产学研合作教育	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教育,在与企(事)业或行业合作举办专业、共建教学资源、合作培养人才、合作就业等方面取得较好的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基本要求	备注
2. 教师队伍	2.1 数量与结构	2.1.1 生师比	全校生师比达到国家办学条件要求[注2]；各专业的教师数量满足本专业教学需要；合理的控制班级授课规模，有足够数量的教师参与学生学习辅导。	[注2]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号文件限制招生规定。
		2.1.2 队伍结构	专任教师中具有硕士学位、博士学位的比例 $\geq 50\%$ ；在编的主讲教师中90%以上具有讲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硕士、博士学位，并通过岗前培训；教师队伍年龄、学历、专业技术职务等结构合理，有一定数量的具备专业（行业）职业资格和任职经验的教师，整体素质能满足学校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	
	2.2 教育教学水平	2.2.1 师德水平	履行教师岗位职责，教书育人，从严执教，为人师表，严谨治学，遵守学术道德规范。	
		2.2.2 教学水平	建立引导教师投入教学的机制；教师的课堂教学、实践指导总体上能满足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教风和教学效果较好，学生基本满意。	
	2.3 教师培养培训	2.3.1 培养培训	有计划开展了教学团队建设、专业带头人培养等工作，初见成效；有提高教师教学水平和能力的措施，将课程育人作为教学督导和教师绩效考核的重要方面；有加强教师专业职业资格和任职经历培养的措施，效果较好；重视青年教师培训和专业发展，有规划、有措施、有实效。	
	3. 教学条件与利用	3.1 教学基本设施	3.1.1 实验室、实习场所建设与利用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及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达到国家办学条件要求[注3]；实验室、实习场所及其设施能满足教学基本要求，利用率较高。
3.1.2 图书资料和校园网建设与利用			生均藏书量和生均年进书量达到国家办学条件要求[注4]。图书资料（含电子类图书）能满足教学基本要求，利用率高；重视校园网及网络资源建设，在教学中发挥积极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基本要求	备注
		3.1.3 校舍、运动场所、活动场所及设施建设与利用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达到国家办学条件要求[注5]；教室、实验室、实习场所和附属用房面积以及其它相关校舍基本满足人才培养的需要，利用率较高。运动场、学生活动中心及相关设施满足人才培养需要。	具体包括：教学教辅部门发生的办公费（含考试考务费、手续费等）、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含体育维持费等）、劳务费、其他教学商品和服务支出（含学生活动费、教学咨询费、研究机构改革、科研业务费等）。取会计决算数。
	3.2 经费投入	3.2.1 教学经费投入	教学经费投入较好地满足人才培养需要。其中，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注6]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205类教育拨款扣除专项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13%。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1200元人民币，且应随教育事业经费的增长而逐步增长。	
4. 专业与课程建设	4.1 专业建设	4.1.1 专业设置与结构调整	有明确的专业设置条件和合理的建设规划，能根据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本校实际调整专业，专业结构总体合理；注重特色专业的培育。	
		4.1.2 培养方案	培养方案反映专业培养目标，体现了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要求；有行业企业专家参与制定修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构建了科学合理的培养应用型人才的课程体系，其中，人文社科类专业实践教学占总学分（学时）不低于20%，理工农医类专业实践教学比例占总学分（学时）比例不低于25%，师范类专业教育实习不少于12周；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体系，开设专门课程，纳入学分管理；培养方案执行情况良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基本要求	备注		
	4.2 课程与教学	4.2.1 教学内容资源建设	课程建设有规划、有标准、有措施、有成效；根据培养目标的要求和学生的需求，开设了足够数量的选修课；教学内容符合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能够反映本学科专业发展方向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教学大纲规范完备，执行严格；注重以专业应用能力培养为导向的教材建设，有科学的教材选用和质量监管制度；能有效利用网络教学资源，现代教育技术和手段使用效果较好。			
		4.2.2 教学方法与学习评价	推进课堂教学改革，有鼓励教师积极参与教学方法改革的政策和措施，课堂教学体现以学生能力培养为中心，注重学生创新创业精神和能力培养，教师能够开展启发式、参与式、讨论式等教学，课程考核方式科学多样。			
	4.3 实践教学	4.3.1 实验教学	实验开出率达到教学大纲要求的90%；有一定数量的综合性、设计性实验，有开放性实验室；实验指导人员结构合理，实验教学效果较好。			
		4.3.2 实习实训	能与企事业单位紧密合作开展实习实训；每个专业建立有稳定的实习实训基地，时间和经费有保证；指导到位，考核科学，效果较好。			
		4.3.3 社会实践	把社会实践纳入学校教学计划，规定学时学分，对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提出时间和任务要求；把教师参加和指导大学生社会实践计入工作量。			
		4.3.4 毕业论文（设计）与综合训练	选题紧密结合生产和社会实际，难度、工作量适当，体现专业综合训练要求；有50%以上毕业论文（设计）[注7]在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社会实践中完成；教师指导学生人数比例适当，指导规范，设计（论文）质量合格。			
					[注7]包括不同科类毕业汇报演出、作品展示、医学临床实习、社会调查报告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基本要求	备注
5. 质量管理	5.1 教学管理队伍 [注8]	5.1.1 结构与素质	结构较为合理，队伍基本稳定，服务意识较强；注重教学管理队伍培训，积极开展教学管理研究，有一定数量的研究实践成果。	[注8] 教学管理队伍包括学校分管教学的校领导、教务处等专、职教学管理人员、院（系、部）分管教学工作的院长（主任）、教学秘书等教学管理人员。
	5.2 质量监控	5.2.1 规章制度	教学管理制度规范、完备，主要教学环节的质量标准执行较严格，教学运行平稳有序。	
		5.2.2 质量控制	学校建立了自我评估制度，并注意发挥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高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的作用，对教学质量进行常态监控。	
6. 学风建设与学生指导	6.1 学风建设	6.1.1 政策与措施	有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的政策与措施，开展了行之有效的学风建设活动。	
		6.1.2 学习氛围	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学生学习主动、奋发向上，自觉遵守校纪校规，考风考纪良好。	
		6.1.3 校园文化活动	积极开展校园文化活动，指导学生社团建设与发展，搭建了学生课外科技及文体活动平台，措施具体，学生参与面广，对提高学生综合素质起到了积极作用，学生评价较好。	
	6.2 指导与服务	6.2.1 组织保障	每个班配有兼职班主任或指导教师；按师生比不低于1:200的比例设置一线专职辅导员岗位；按师生比不低于1:5000的比例配备专职从事心理健康教育的教师且不少于2名，并设置了相关机构；有调动教师参与学生指导工作的政策与措施，形成教师与学生交流沟通机制。	
6.2.2 学生服务		开展了大学生学习指导、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创业教育指导、就业指导与服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心理健康咨询等服务，学生比较满意；有跟踪调查毕业生发展情况的制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基本要求	备注
7. 教学质量	7.1 德育	7.1.1 思想政治教育	创新思想政治教育形式, 丰富思想政治教育内容, 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 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 落实国家标准, 健全组织机构, 加强队伍建设, 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较强, 学生比较满意, 评价较高。	
		7.1.2 思想品德	学生展现出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 表现出服务国家和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和公民意识, 具有团结互助、诚实守信、遵纪守法、艰苦奋斗的良好品质, 学生能积极参与志愿服务等公益活动。	
	7.2 专业知识和能力	7.2.1 专业基本理论与技能	达到培养目标的要求, 学生掌握了专业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	
		7.2.2 专业能力	具备了从事本专业相关工作的能力。	
	7.3 体育美育	7.3.1 体育和美育	《国家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合格率达 85%, 学生身心健康; 开设了艺术教育课程, 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 注重培养学生良好的审美情趣和人文素养。	
	7.4 校内外评价	7.4.1 师生评价	学生对教学工作及教学效果比较满意, 评价较好; 教师对学校教学工作和学生学习状况比较满意。	
		7.4.2 社会评价	学校声誉较好, 学生报到率较高; 毕业生对学校教育教学工作认可度较高, 评价较好;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较高。	
	7.5 就业	7.5.1 就业率	应届毕业生的初次就业率达到本地区高校平均水平, 毕业生对就业工作的满意度较高。	
		7.5.2 就业质量	就业面向符合学校培养目标要求, 毕业生就业岗位与所学专业相关性较高, 就业岗位适应性较强, 有良好的发展机会。	

六、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内涵解读

1. 办学思路与领导作用

一级指标：办学思路与领导作用

二级指标：学校定位；领导作用；人才培养模式

学校的办学思路是学校的顶层设计，它对学校的建设和发展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办学思路不是抽象的，它是在长期办学过程中形成的，它具体体现在学校的各项工作中，《合格评估方案》的各级指标都会与办学思路有关。考察一所学校的办学思路，不仅要看它的二级指标，还要看《评估方案》的其他指标，如师资、资源配路、专业设置、教学计划、课程设置等。领导作用则侧重考察学校是否具有一支尊重教育规律、教育理念先进、管理能力和执行能力较强的各级领导班子。

1.1 学校定位

主要观测点：学校定位与规划

1.1.1 学校定位与规划

基本要求：（1）办学定位明确，发展目标清晰，能主动服务区域（行业）经济社会发展；（2）规划科学合理，符合学校发展的实际需要；（3）坚持内涵式发展，注重应用型办学特色培育。

“学校定位”主要是指，根据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学校自身条件和发展潜力，找准学校在人才培养中的位置，确定学校在一定时期内的总体目标，培养人才的层次、类型和人才的主要服务面向。学校定位一般包括：发展目标定位、办学类型定位、办学层次定位、学科专业定位、服务面向定位、人才培养目标定位。

所谓“根据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就是学校的定位要适应国民经济或区域经济发展的要求，要适应社会和科学技术发展的需要，要符合学校的实际（或是经过努力可以实现的）条件。

“学校的总体目标”是指学校在国内外高等学校中的位置；学校的学科结构（理工农医管经文等）；学校的类型（研究型、研究教学型、教学型）；学校培养不同层次人才的结构（研究生、本科生、高职高专生）。

“人才的类型”是指应用型、研究型、研究应用型。

“服务面向”有两层含义：一是为行业服务，为区域经济服务，为全国服务。二是培养学生主要从事研究、开发，基层的一些实际工作。

学校规划的目标应体现学校的定位，其相应措施是为了保证学校定位的实现。专业建设规划对保证本科教育的健康发展、稳步提高本科教学质量具有重要意义。考察学校定位必须考察学校的规划，尤其是专业建设规划。

专业建设规划要合理，要适应社会、经济、科学技术发展的需要，要符合学校自身条件（有相应学科支持），要遵循教育规律。

专业的总体布局 and 结构要符合学校的定位，有与重点学科相匹配的、在行业或地区

有一定影响的优势或特色专业。

学校规划的目标应体现学校的定位，其相应措施是为了保证学校定位的实现。考察学校定位必须考察学校的规划，包括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学科专业建设规划，师资队伍建设和校园建设规划和信息化建设规划。这五个规划可以是独立的，也可以在一个总规划中，内含这五部分内容。

应用型办学特色培育：考虑到办学特色是在长期办学中形成的，合格评估指标体系没设特色项目，但对于新建本科高校，应当坚持内涵式发展，注重特色培育，扬长避短，通过长期培养项目培育和积淀，最终形成自己办学特色。

1.2 领导作用

主要观测点：领导能力；教学中心地位；领导体制（民办高校）

1.2.1 领导能力

加强党对学校的领导，各级领导班子遵循高等教育办学和教学规律，确立主动服务区域（行业）经济社会发展，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的办学思路，认真落实学校发展规划和目标，教育教学管理能力较强。

(1) 要加强党对学校的领导。学校的党政一把手是教学质量的第一责任人，对保证和提高教学质量负有重大责任，应该做到责任明确。学校的党政一把手要统筹学校的各项工作，把主要精力真正转移到教学工作上来，把质量意识落实到具体工作中。学校领导在治学过程中，首先要带头转变教育思想观念，应有一个先于行动的核心理念，在观念、制度、工作上有所创新。学校树立什么样的思想观念应当明确、清楚。

(2) 校级领导不仅要有战略思维能力，谋划发展的能力和凝聚人心的能力，更要懂办学、懂教育。中层领导对学校办学思路具有较强的贯彻能力、对教学具有较强的管理能力、自身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

各级领导具备先进的教育思想观念。教育思想观念是高等教育发展的先导和动力，也是高等学校发展的任务和要求。学校的一切改革离不开思想观念的转变。办好一所学校，必须要有先进的教育思想观念。

先进的教育思想观念要具有时代特征，要随时代的进步不断转变。我们更加重视教育教学质量，要建立具有时代特征的质量观、人才观。学校要强化质量意识，牢固树立人才培养的质量是高等学校生命线，提高教学质量是永恒的主题这样的观念。结合学校的定位，制定质量标准并切实实行。先进的教育思想观念，要遵循教育规律，处理好扩大规模与提高质量、统一性与多样性、“成人”与“成才”、规范管理与改革创新等关系。

(3) 各级领导要确立主动服务区域（行业）经济社会发展，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的办学思路，认真落实学校发展规划和目标。

(4) 侧重考察学校是否具有一支尊重教育规律、教育理念先进、管理能力和执行能力较强的各级领导班子。

1.2.2 教学中心地位

基本要求：（1）有以提高质量为核心、落实教学工作中心地位的政策与措施，重视建立并完善内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2）各级教学管理人员责任明确，各职能部门服务人才培养情况好，师生基本满意。

高等学校的核心任务是培养人才，人才培养的中心环节是教学工作，因此，教学工作始终是学校的中心工作。学校教学工作中心地位可以根据以下几点进行考察：是否以提高质量为核心，基本构建了内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党政领导是否重视教学工作，经常研究教学工作，并能深入教学第一线进行调查研究，解决教学工作中的问题；是否正确处理人才培养、教学工作、与其他工作的关系；对教学的经费投入是否处于优先地位，并有稳定的来源；各级教学管理人员责任是否明确；各职能部门是否都能围绕育人进行工作，并能主动为教学服务，师生满意度高；学校的各项政策和规定是否都能体现对教学的重视；在对教师的考核中，是否实行教学质量考核一票否决制；育人工作是否已经成为学校的舆论中心等。

关键在于落实。本科教育是高等教育的主体和基础，抓好本科教育是提高整个高等教育质量的重点和关键。因此落实教学工作中心地位时，学校应把加强本科教学工作列入重要工作日程。师生对学校教学工作满意度的调查统计；师生对主要职能部门服务教学的评估结果统计；教学工作会议主报告或文件描述。

1.2.3 领导体制（民办高校）

领导体制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学校董事会（或理事会）、校务委员会、党委会机构发挥了各自职能；建立了学校发展决策咨询机构并很好发挥了作用；建立了学校师生员工民主管理监督、建言献策的机制。

1.3 人才培养模式

主要观测点：人才培养思路；产学研合作教育

1.3.1 人才培养思路

基本要求：（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2）突出应用型人才培养，思路清晰，效果明显；（3）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关注学生不同特点和个性差异，注重因材施教。

本指标主要考察学校是否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育人为本，是否注重学生思想品德教育，是否注重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要在专业层面考察学校对应用型人才规格要求是否清晰；人才培养模式是否有效；培养方案是否注重德育为先、能力为重；能否积极开展教学改革，探索因材施教等等。

（1）人才培养目标定位的科学性与合理性。人才培养目标定位是办学定位核心定位。人才培养目标定位要体现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

（2）人才培养方案对人才培养目标的体现与支撑。人才培养方案是高等学校保证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规格的重要文件，是组织教学过程，安排教学任务，确定教学编制的基本依据，它直接关系到人才培养的规格和质量。关系到深化培养模式、教学内容、课程体系和教学方法的改革。

(3) 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与构建。“人才培养模式”是指在一定的现代教育理论、教育思想指导下,按照特定的培养目标和人才规格,以相对稳定的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管理制度和评估方式,实施人才教育的过程的总和。

它具体可以包括四层涵义:

- a. 培养目标和规格;
- b. 为实现一定的培养目标和规格的整个教育过程;
- c. 为实现这一过程的一整套管理和评估制度;
- d. 与之相匹配的科学的教学方式、方法和手段。

(4) 人才培养思路、措施与效果。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培养要按照人才培养方案的要求,出台行之有效的措施与办法,制定培养计划、构建培养体系、建立评价系统、形成培养机制,就业率达国家规定要求。

(5) 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以及教育教学过程,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关注学生不同特点和个性差异,注重因材施教。

考察人才培养模式,重在剖析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重在考察教学过程。

1.3.2 产学研合作教育

基本要求: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教育,在与企(事)业或行业合作举办专业、共建教学资源、合作培养人才、合作就业等方面取得较好效果。

产学研合作教育是一种办学方式,强调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强调实践教学;强调对培养具有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的实践环境的培育;强调与区域经济、社会及产业的育人平台拓展与实际效果,利用学校、社会两种教育资源和教育环境,在大学4年期间交替安排学校理论课程学习和校外顶岗工作,使学生将理论与实践融为一体,真正满足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并实现合作就业。

主要考察学校是否主动服务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是否有明确的服务面向和具体的服务对象;是否与业界建立长期、稳定、互动的合作关系,效果如何。指标体系中的合作教育的形式可以多种多样,包括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就业、合作发展等等。

2. 教师队伍

一级指标: 教师队伍

二级指标: 数量与结构; 教育教学水平; 培养培训

深化教学改革的关键在教师,保证教学质量的关键在教师。在教学工作中,教师是主导,是关键,教师对提高教学质量和学校将来的发展起着重要作用。一所优秀的高等学校一定有一支高质量的师资队伍。

2.1 数量与结构

主要观测点: 生师比; 队伍结构

2.1.1 生师比

基本要求：（1）全校生师比基本达到国家合格标准；（2）各专业的教师数量满足本专业教学需要；（3）合理地控制班级授课规模，有足够数量的教师参与学生学习辅导。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和基本要求(试行)》(教高厅〔2011〕2号)“民办高校专任教师计算方法为自有教师及外聘教师中聘期二年(含)以上并满足学校规定教学工作量的教师按1:1计入,聘期一年至二年的外聘教师按50%计入,聘期不足一年的不计入专任教师数”的口径进行统计。

在分析生师比时,评估专家除考察总师生比外,还要分别考察各专业教师数量,尤其是新办专业的专业教师数量是否满足人才培养基本要求,避免用总师生比掩盖个别专业师资不足问题。考察教师数量除查看人事部门提供的资料外,还要分析合班上课学生数和教师工作量。

2.1.2 队伍结构

基本要求：专任教师中具有硕士学位、博士学位的比例 $\geq 50\%$;在编的主讲教师中90%以上具有讲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硕士、博士学位,并通过岗前培训;教师队伍年龄、学历、专业技术职务等结构合理,有一定数量的具备专业(行业)职业资格和任职经历的教师,整体素质能满足学校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

在考察师资结构时,除分析年龄、学历、职称等常规指标外,还要依据办学定位,考察教师队伍的知识能力是否符合应用型人才培养需要,尤其是教师中具备专业(行业)从业资格和任职经历的教师情况。

新建本科学校要尤其重视和回答好因扩大规模带来的师资紧张、结构性短缺、师生比例不足等问题。一是教师本科教学经验不足,二是新专业多,专业带头人数量不足,教师数量不平衡。

2.2 教育教学水平

主要观测点：师德水平；教学水平

2.2.1 师德水平

基本要求：履行教师岗位职责,教书育人,从严执教,为人师表,严谨治学,遵守学术道德规范。

师德对学生成人成才具有潜移默化的影响,教师的教风直接影响学生的学风,因此要考察教师履行岗位职责,教书育人等情况,看大多教师是否做到了为人师表,严谨治学,从严执教,遵守学术道德。

学校要重视师德建设,制定教师岗位职责,采取措施,促使教师把主要精力投入到教学工作,并引导教师正确处理教学和科研的关系。教师要严格履行岗位职责,做到“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管理者和教师集体要做到“严谨治学,从严执教”。

评估时要综合看:在日常教学工作中,对教师进行的各种教学评估资料,专家抽查情况,考试试卷和毕业论文、毕业设计审阅情况,学生对调查问卷回答情况,专家随机

听课时对教师的评价以及专家对用人单位和学生考察的结果。在学术研究领域能遵守学术道德规范。

2.2.2 教学水平

基本要求：建立引导教师投入教学的机制；教师的课堂教学、实践指导总体上能满足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教风和教学效果较好，学生基本满意。

教学水平高低是以实施培养方案的效果能否达到预定的培养目标来衡量的。主要考察学校促进教学水平提高的政策、措施以及效果。如：是否建立引导教师投入教学的机制，教风建设；课堂教学的互动性，实践教学的实效性，学生学习成绩分布，学生满意度等；教师教学成果统计；专家组现场听课评估结果；实验课、毕业设计（论文）、考试的试卷质量及分析等教学环节所反映的教师教学整体水平。

学校及各系制定有提高教师教学水平和能力的措施，对于青年教师进校1-3年内着重培养教学能力，并采取措施不断提高。

学校、各系要认真组织教学督导，确保教学质量和教学效果；要建立健全教学水平评价体系和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满足人才培养目标要求，让学生基本满意。

2.3 培养培训

主要观测点：培养培训

基本要求：（1）有计划开展了教学团队建设、专业带头人培养等工作，初见成效；（2）有提高教师教学水平和能力的措施，将课程育人作为教学督导和教师绩效考核的重要方面；（3）有加强教师专业职业资格和任职经历培养的措施，效果较好；（4）重视青年教师培训和专业发展，有规划、有措施、有实效。

考察教师培养培训，一是看学校对教师培养培训的重视程度，看是否采取“导师制”、“助教制”、行业实践，以及将课程育人作为教学督导和教师绩效考核的重要方面等有效措施，全面提高青年教师教学技能和专业实践能力；二是看专业带头人培养和教学团队建设计划及成效；三是看是否采取有效措施促使教师脱产或在职“充电”，不断提升教师教学能力。

3. 教学条件与利用

一级指标：教学条件与利用

二级指标：教学基本设施；经费投入

该指标提出了办学的基本条件，要充分理解提出办学条件的必要性，要处理好资源占有与利用的关系。

3.1 教学基本设施

主要观测点：实验室、实习场所建设与利用；图书资料和校园网建设与利用；校舍、运动场所、活动场所及设施建设与利用；

3.1.1 实验室、实习场所建设与利用

基本要求：（1）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及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达到国家办学条件要求（按照教育部〔2004〕2号文件，生均应达3000元）；（2）实验室、实习场所及其设施能满足教学基本要求，利用率较高。

教学科研仪器值是指单价在1000元以上的仪器设备值。计算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所用的学生数为折合学生数。统计实验室使用率和生均使用面积，按照教学大纲要求，实验开出率达90%以上。

考察学校关于加强实验室建设及管理的有关材料、单价1000元以上的教学科研仪器一览表及台卡等。

3.1.2 图书资料和校园网建设与利用

基本要求：（1）生均藏书量和生均年进书量达到国家办学条件要求（按照教育部〔2004〕2号文件，生均藏书量应达100册；生均年进书量达4册）；（2）图书资料（含电子类图书）能满足教学基本要求，利用率高；（3）重视校园网及网络资源建设，在教学中发挥积极作用。

图书馆管理手段先进，使用效果好是指利用计算机网络及其他现代化手段采集、交流信息、管理能作到使用方便、效率高、利用率高。

校园网建设主要考察建设水平、运行情况、在本科教学中的作用，包括校园网基本数据、校园网信息化程度分析、校园网服务本科教学材料（网上教学资源、课程资源、网络教学、辅导答疑）、校园网流量统计、教务管理系统建设及运行、学校主页及各单位主页建设情况等。

在校园网建设中，要加快建设数字图书馆、多媒体网络教学环境。

3.1.3 校舍、运动场所、活动场所及设施建设与利用

基本要求：（1）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基本达到国家合格标准（按照教育部〔2004〕2号文件）；（2）教室、实验室、实习场所和附属用房面积以及其它相关校舍基本满足人才培养的需要，利用率较高；（3）运动场、学生活动中心及相关设施满足人才培养需要。

校舍状况标准中提出的要求是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号文件。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中，教学行政用房是指教学用房、教学辅助用房及行政办公用房，这里用的学生数是全日制的在校生数。建筑面积指已经使用的，有产权的建筑面积。在建的建筑物可以统计，但仅供参考，不作为打分的依据。

“各类功能教室齐备，很好的满足教学需要”是指普通教室、实验室、语音室、计算机教室、多功能教室、多媒体教室、微格教室、绘画绘图教室等能满足不同形式的教室需要，能给教学内容和方法的改革提供良好的条件。

运动场、学生活动中心及相关设施根据使用统计，使用率高，能基本满足人才培养需要。

根据教育部教高司函〔2005〕7号文件要求，对于生均图书、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一方面要坚持标准，被评学校要按标准进行建设，另一方面在被评学校充分挖掘、利用现有资源，电子图书利用情况较好或基本满足教学需要的条件下，专家组可以实事

求是地做出判断。

3.2 经费投入

主要观测点：教学经费投入

基本要求：教学经费投入较好地满足人才培养需要。其中，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205类教育拨款扣除专项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 $\geq 13\%$ ，且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 1200 元人民币，且应随着教育事业经费的增长逐步增长。

教学经费投入作为一个重要的指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指学校开展普通本专科教学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发生的支出，仅指教学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302类），不包括教学专项拨款支出，具体包括：教学教辅部门发生的办公费（含考试考务费、手续费等）、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含体育维持费等）、劳务费、其他教学商品和服务支出（含学生活动费、教学咨询研究机构会员费、教学改革科研业务费、委托业务费等）。取会计决算数。计算公式为：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205类教育拨款扣除专项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 $\geq 13\%$ 。

学校要调整经费投入结构，切实把教学工作作为经费投入重点，加大对教学经费投入力度，并保证教学日常运行支出逐年有所增长。特别要大幅度增加实践教学专项经费。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增长的情况，是考察学校近三年用于每个学生的教学运行基本经费在数量上的变化趋势。分别统计近三年内，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的分项值和总值。计算生均值所用学生数为普通全日制本专科生的自然人数。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 1200 元人民币。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在专家进校评估的近三年内每年要随着教育事业经费的增长逐步增长。

特别要注意统计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和学生数所用的时间应统一，规定是用每年12月31日的数据。

4. 专业与课程建设

一级指标：专业与课程建设

二级指标：专业建设；课程与教学；实践教学

重点要看学校围绕实现人才培养目标，在专业建设、改造，人才培养模式设计，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建设、改革，教学方法和手段改革，加强实践教学等方面，思路是否清晰，措施是否得力，效果是否明显。

4.1 专业建设

主要观测点：专业设置与结构调整；培养方案

4.1.1 专业设置与结构调整

基本要求：（1）有明确的专业设置条件和合理的建设规划，能根据区域经济社会

发展需要和本校实际调整专业，专业结构总体合理；（2）注重特色专业的培育

制定了《学科专业建设发展规划》，专业设置有科学的论证，措施落实，效果明显。每年能根据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本校实际调整专业，专业结构与布局总体合理，符合学校的定位、符合社会发展和经济建设的需要、遵循教育规律。遴选有特色专业，建设成效突出。

专业设置是否合理主要从四个方面考察，一是要符合学校定位，二是要符合区域（行业）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三是要符合教育规律，四是要有专业设置条件要求。结构调整主要考察学校根据区域（行业）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的发展，不断优化专业结构。注重特色专业培育主要考察学校是否制定了专业建设规划，能否遴选优势专业开展特色专业建设。

4.1.2 培养方案

基本要求：（1）培养方案反映专业培养目标，体现了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要求；有企业行业专家参与制定修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构建了科学合理的培养应用型人才的课程体系，其中人文社会类专业实践教学占总学分（学时）不低于20%，理工农医类专业实践教学比例占总学分（学时）比例不低于25%，师范类专业教育实习不少于12周；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体系，开设专门课程，纳入学分管理；培养方案执行情况良好。

培养方案是保证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规格的重要文件，是组织教学过程，安排教学任务的基本依据，它是学生在校学习几年中，课内、课外的总体安排。培养方案这一观测点重点考察制定培养方案的指导思想、原则、内容和执行情况。指导思想和原则要体现学校的定位，体现具有时代特征的教育思想观念，体现当前高等教育改革的主流。内容要体现学校所确定的指导思想和原则。执行培养方案严格，学校要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保证培养方案的执行，执行情况要良好。要有相应的规章制度和文件作保证。专家进校考察培养方案、教学任务书、课表是否一致，有否相应的变动手续，有否培养方案执行质量分析报告等。

一是要考察制定培养方案的指导思想和原则是否符合应用型人才培养定位。

二是要考察制定培养方案的技术路线和论证过程。

三是要考察是否体现理论教学、实践教学、综合素质三位一体培养学生的专业能力。

四要考察培养方案的执行情况及稳定性。

4.2 课程与教学

主要观测点：教学内容与课程资源建设；课堂教学与学习评价。

4.2.1 教学内容与课程资源建设

基本要求：（1）课程建设有规划、有标准、有措施、有成效；（2）根据培养目标的要求和学生的需求，开设了足够数量的选修课；（3）教学内容符合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能够反映本学科专业发展方向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教学大纲规范完备，执行严格；（4）注重以专业应用能力培养为导向的教材建设，有科学的教材选用和质量监管制度；

(5) 多媒体课件符合教学要求,能有效利用网络教学资源,现代教学技术和手段使用效果较好。

课程是实现培养目标的基本单元。课程体系、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手段等集中体现学校的办学思想和人才培养特征。

教学内容与课程资源建设是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主要落脚点,也是教学改革的重点和难点。要重点考察教学内容与课程资源建设的总体思路、具体计划、配套措施、执行情况和已取得的成果。学校应根据专业发展方向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培养目标和人才培养模式的需要,从对人才的知识、能力和素质的要求出发,进行课程改革与建设,进行优质课程建设、系列课程建设(特色课程、重点课程、精品课程)、课程教学内容整合,逐步形成一批教学质量高,有特色的本科优质课程。课程建设的规划合理、标准鲜明、措施有力、成效显著。根据培养目标的要求和学生的需求,开设了足够数量的选修课,选修课的课程建设有规划、有标准、有措施、有成效。

要注重健全、完善教材评审、评价和选用机制,严把教材质量关。要选用高质量的精品教材和新版教材。有条件的学校,要做好教材编写的规划,并采取措施,支持出版有特色的教材。

要有效利用网络教学资源,使用现代教学技术和手段,特别是多媒体技术(利用计算机综合处理文字、声音、图像、图形、动画等信息的新技术),并注重多媒体教学的合理使用和教学效果。有效利用网络教学资源,目的是为学生提供自主学习环境,培养学生的自学能力。

4.2.2 课堂教学与学习评价

基本要求:推进课堂教学改革,有鼓励教师积极参与教学方法改革的政策和措施,课堂教学体现以学生能力培养为中心,注重学生创新创业精神和能力培养,教师能够开展启发式、参与式、讨论式等教学,课程考核方式科学多样。

制定有教研规划与执行计划,有详细的教研室活动记录;开展集体备课、同行评价、督导评教、学生评教等活动。

教学方法的充分调动学生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教师要尽量采用启发式、参与式、讨论式、案例分析等授课方式,避免课程讲授过度的现象,给学生留有自主学习的时间和空间。

根据培养目标和课程要求,改进学生学习评价方法,考核方式科学、多样。学生学习评价方法、考核方式的改进有专门的论证和依据。

专家进校主要考察:学校是否制定了鼓励教师积极参与教学改革的政策以及教师的参与度;学生在教学活动中的主体地位是否突出;教学方法是否能够体现师生互动,是否有利于增强学生自学能力、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实践能力,是否有利于学生个性发展。指标尤其强调了考试方法改革,旨在利用学习评价这个指挥棒,促使学生从死记硬背转向灵活应用,从重考试结果转向重学习过程。

4.3 实践教学

主要观测点:实验教学;实习实训;社会实践;毕业设计(论文)与综合训练

4.3.1 实验教学

基本要求：（1）实验开出率达到教学大纲要求的90%；（2）有一定数量的综合性、设计性实验，有开放性实验室；（3）实验指导人员结构合理，实验教学效果较好。

实践教学方案和实践教学体系要符合培养目标的要求。通过政策引导，吸引高水平教师从事实践环节教学，不断改革实践教学内容，改进实践教学方法。创造条件使学生积极参加科研或创新活动。实验开出率达到教学大纲要求的90%。要增加综合性、设计性和创新性实验。其中，设计性实验是指给定实验目的、要求和实验条件，学生自己设计实验方案并加以实现的实验。综合性实验是实验内容涉及本课程的综合知识，或相关课程的知识。实验室开放情况考察开放的范围、开放的时间、开放的内容和对学生的覆盖面。

有一支年龄、学历、专业技术职务结构合理的实验指导队伍，实验教学能满足培养目标和学生的需要，效果较好。实验指导人员结构合理是指学历结构和职称结构要有合理分布，并且作为实验指导人员应该具有一定的专业实践经验，提倡授课教师参与实验指导，密切理论教学与实践的关系。

4.3.2 实习实训

基本要求：（1）能与企事业单位紧密合作开展实习实训；（2）每个专业建有稳定的实习实训基地，时间和经费有保证；（3）指导到位，考核科学，效果较好。

实习实训主要是考察学校能否与业界密切合作并建设稳定的实习实训教学基地；实习实训基地建设情况（包括名称、地址、建立时间、实习专业、可容纳实习人数等内容）、学校与实习单位的协议、实习和实训经费是否有保障；采取什么措施保障实习实训时间，效果如何等。强调实习实训不仅要有时间保障，还要科学制订实习实训方案，要有胜任的指导人员，要有加强实习实训基地建设的有关材料。

考察方法为：查阅相关管理制度、培养方案和实习、实训教学大纲、实习指导书、实习记录和评语、实习总结等相关材料，考察合作教育实习、实训现场。

4.3.3 社会实践

基本要求：（1）把社会实践纳入学校教学计划，规定学时学分，对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提出时间和任务要求；（2）把教师参加和指导大学生社会实践计入工作量

社会实践是培养学生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的有效途径和平台，要注重社会实践活动的开展。要成立相应组织，制定计划，出台措施，策划活动，认真开展社会实践。要把社会实践纳入学校培养方案，规定学时学分，对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提出时间和任务要求；对参加和指导大学生社会实践的教师计入工作量。采取有效地管理模式和科学的考核方法，确保效果。

4.3.4 毕业设计（论文）与综合训练

基本要求：（1）选题紧密结合生产和社会实际，难度、工作量适当，体现专业综合训练要求；（2）有50%以上毕业设计（论文）在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社会实践中完成；（3）教师指导学生人数比例适当，指导规范，设计（论文）质量合格。

毕业设计（论文）包括不同科类毕业汇报演出、作品展示、社会调查报告等。本科生毕业论文环节的作业（毕业论文、毕业设计）对学生是一次专业能力的综合训练。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的质量既反映学生在校期间的学习质量，也反映教师的水平和学校管理的水平。要有 50% 以上毕业设计（论文）在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社会实践中完成。

考察毕业论文时或毕业设计，首先看选题，选题的性质、难度、份量、综合训练等能否达到培养方案目标要求，选题是否结合实际；专家还看选题是否前沿，有无明显的错误等；通过选题看指导教师有否科研工作背景、实际工作（例如工程）背景。

其次，每位教师指导的学生数适当，保证有足够时间和精力指导学生，与学生交流、讨论。

再次，考察毕业论文、毕业设计的质量；除考察本身的学术水平和应用价值外，还应考察以下几方面：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综合应用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在工作中应用各种工具（包括查阅文献、获取信息）的能力；撰写科研报告、论文、设计和表达、交流的能力。

“一人一题”是培养学生综合素质、独立完成任务的能力、避免相互抄袭的有效前提。对于几位学生共同合作完成一个较大的毕业设计（论文）题目，大题目的总体设计每个同学都要参加，其余部分应做到分工明确，以保证每个同学都能独立完成相应部分工作。

5. 质量管理

一级指标：质量管理

二级指标：教学管理队伍；质量监控

5.1 教学管理队伍

主要观测点：结构与素质

5.1.1 结构与素质

基本要求：（1）结构较为合理，队伍基本稳定，服务意识较强；（2）注重教学管理队伍培训，积极开展教学管理研究，有一定数量的研究实践成果。

教学管理队伍包括学校分管教学的校领导、教务处等专职教学管理人员、院（系、部）分管教学的院长（主任）、教学秘书等教学管理人员。要求管理队伍在年龄、学历、学缘、专业、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时间、能力等方面，构成合理的结构，发挥最佳的整体管理职能。对管理者个人要求具有适应管理工作的德与才，在重要岗位工作的管理人员应有从事教学工作或教学管理工作的经历。规范教学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促使管理人员把主要精力投入管理和服务工作中。

教学管理部门既是行政管理部门，又是服务部门，又是学术研究部门。教学管理的改革要以教学管理研究和教育研究为基础，教学管理人员要重视开展教学管理和教育研究。

专家进校主要考察：（1）教学管理人员的结构与素质。结构与素质是指教学管理人员在年龄、学历、学位、学缘、职称等方面的结构要合理。管理队伍的稳定性主要用任职时间来考察。（2）考察教学管理人员的教学管理研究与实践成果，一是看教学管理制度体系制定是否科学，执行是否严格，管理工作流程是否顺畅；二是看教学管理人员的服务意识；三是看教学管理研究状况以及能否用于实践。

5.2 质量监控

主要观测点：规章制度；质量控制

5.2.1 规章制度

基本要求：教学管理制度规范、完备，主要教学环节的质量标准执行较严格，教学运行平稳有序。

教学管理文件和制度健全，体现先进教育思想，并积极采用现代管理技术，促使管理制度创新。采取措施，确保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执行，保证了教学运行平稳有序。如教师的调停课有无相关的制度和相关的手续等。学校制定有主要教学环节的质量标准，主要包括课堂教学、实验教学、实习、毕业论文等，这些标准要符合本科水平，能体现质量好坏。

规章制度主要考察教学管理文件的完备性；教学基本文件(含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学期进程计划、教学日历、课表等)制定的科学性；教学管理流程的清晰性；教学运行的有序性；执行制度的严格性和有效性。

5.2.2 质量控制

基本要求：学校建立了自我评估制度，并注意发挥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的作用，对教学质量进行常态监控。

建立自我完善、自我约束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是教学质量监控的重要保证。考察学校：（1）有否建立相应的机构、组织、制度、措施，实施质量监控。（3）是否建立了教学质量监控体系，要形成目标明确、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清晰、信息的收集（包括统计和测量）及时和科学、评价情况、信息反馈、调控等6个环节组成的闭环。

（3）学校围绕体系开展了那些工作，实施效果是否明显。学校开展教学评估的重点是课程评价、教师授课（实验教学）评价、学生学习评价、院系教学工作评价等。评估工作应有目的、有体系、有计划、有步骤的进行，并有相应的奖惩制度和改善成果。

要根据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的作用，对教学质量进行常态监控，向社会发布年度教学质量分析报告。

重点考察教学质量监控的组织机构、队伍构成、监控措施，信息处理、反馈通道和改进等。考察中查阅制度文件、教学检查原始资、各项报告等。

6. 学风建设与学生指导

一级指标：学风建设与学生指导

二级指标：学风建设；指导与服务

6.1 学风建设

主要观测点：政策与措施；学习氛围；校园文化活动

6.1.1 政策与措施

基本要求：有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的政策与措施，开展了行之有效的学风建设活动。

学校要制定政策、采取措施规范学生行为，调动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促使学生把主要精力投入学习生活，树立良好的学风。学生要以学为主，勤奋刻苦。学校要大力开展学风建设活动，确保人才培养质量的不断提高。

学校有加强学风建设和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的规章制度与具体措施，有明确的目标和具体内容，有组织保证和经费支持。成效明显是指通过审阅材料和实地考察，证明多数学生主动学习，勤奋进取。

6.1.2 学习氛围

基本要求：营造了良好的学习氛围，学生学习主动、奋发向上，自觉遵守校纪校规，考风考纪良好。

学校应该通过各种措施，提供条件，为学生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感染，熏陶，激励学生热爱祖国，勤奋学习，诚实守信，自觉遵守校规校纪。

重点考察学生课程学习情况、课外学习情况（图书馆、考研室、自习室、宿舍等学习氛围）

6.1.3 校园文化活动

基本要求：积极开展校园文化活动，指导学生社团建设与发展，搭建了学生课外科技及文体活动平台，措施具体，学生参与面广泛，对提高学生综合素质起到了积极作用，学生评价较好。

校园文化活动涵盖课外科技活动和课外文体活动。重点考察学校是否有激励学生参加课外科技活动的活动平台和具体措施；学生科技活动要有组织、有计划、有场地和经费保障；各种学生社团组织是否活跃以及对提高学生综合素质提高所起的作用等。

6.2 指导与服务

主要观测点：组织保障；学生服务

6.2.1 组织保障

基本要求：每个班级配有兼职班主任或指导教师；按师生比不低于1:200的比例设置一线专职辅导员岗位；专职就业指导教师和专职就业工作人员与应届毕业生的比例要保持不低于1:400；按师生比不低于1:5000的比例配备专职从事心理健康教育的教师且不少于2名，并设置了相关机构；有调动教师参与学生指导工作的政策与措施，形成教师与学生交流沟通机制。

主要考察学校学生管理工作体系建设情况、学生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是否制定了调动教师参与管理、指导学生科技文化活动积极性的措施，效果如何。

6.2.2 学生服务

基本要求：（1）开展了大学生学习指导、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创业教育指导、就业指导、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心理健康咨询等服务，学生比较满意；（2）有跟踪调查毕业生发展情况的制度。

学校要坚持“以生为本”的教育理念，牢固树立“育人意识、服务意识、发展意识”，组建了相关机构，配足配齐了相关人员。利用现代网络技术构建和形成教师与学生交流沟通的平台和机制；切实开展服务学生、关爱学生活动，如开展大学生学习指导、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创业教育指导、就业指导、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心理健康咨询等服务；多方位、多层面加强对学生的指导，如学习、生活、活动、竞赛、实习实训、毕业论文（设计）、心理、就业、考研等，大多数教师积极参与，对提高学生综合素质效果显著。学校建立毕业生跟踪调查机制，通过毕业生跟踪调查，了解人才培养质量，促进专业调整和教学改革。

7. 教学质量

一级指标：教学质量

二级指标：德育；专业知识和能力；体育美育；校内外评价；就业

7.1 德育

主要观测点：思想政治教育；思想品德

7.1.1 思想政治教育

基本要求：创新思想政治教育形式，丰富思想政治教育内容，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落实国家标准，健全组织机构，加强队伍建设，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较强，学生比较满意，评价较高。

本观测点主要考察思想政治教育方法、学生的思想政治水平和满意度。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要形成教育体系，构建长效机制；要善于创新思想政治教育形式，丰富思想政治教育内容，思想政治教育的针对性和时效性较强；要每年制定年度计划和实施方案，梳理典型事迹，开展学生满意度调查等活动。

7.1.2 思想品德

基本要求：学生展现出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表现出服务国家和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和公民意识，具有团结互助、诚实守信、遵纪守法、艰苦奋斗的良好品质，学生能积极参与志愿服务等公益活动

主要考察学校是否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有关文件的各项规定，培养学生热爱祖国、勇于奉献、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的良好品质。学生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学生参与社会公益活动的积极性以及所表现出的社会责任感。

7.2 专业知识和能力

主要观测点：专业基本理论与技能；专业能力

7.2.1 专业基本理论与技能

基本要求：达到培养目标的要求，学生掌握了专业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

该指标是要看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基本理论与基本技能培养的现状、实际水平，判断学生的学习质量、基本素质和进一步学习、发展的基础。考察时，要了解学校对学生的知识、能力结构（培养方案）的要求，主要课程的教学大纲，了解选修课程、学校的文化科技氛围。在此基础上，通过学生在校学习的成绩、试卷质量、评分标准；在横向可比较的考试与竞赛中的成绩等考察学生的实际水平和学生在校期间学习质量提高程度。

专业基本理论与技能主要考察学生对专业基本理论和技能的掌握与应用能力。考察时要了解学校对学生的知识结构、能力培养的总体规划（培养方案），了解课程开设情况、学校的文化科技氛围，学生的实际状况和所反映的实际水平。

7.2.2 专业能力

基本要求：具备了从事本专业相关工作的能力

专业能力是指学生从事所学专业相关工作的基本能力。

学校要根据培养方案、培养目标和专业、行业、社会技能要求，切实培养、提升学生综合素质，构建所需基本技能要点，在教育教学中付诸实施，取得优良效果。

7.3 体育美育

主要观测点：体育和美育

7.3.1 体育和美育

基本要求：（1）《国家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合格率达85%，学生身心健康；（2）开设了艺术教育课程，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注重培养学生良好的审美情趣和人文素养

《国家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合格率是一个硬指标，合格率要达到85%。此外还要考察学校开展群体性体育活动和竞技体育的情况。

学校在公共课、选修课等课程设置中，开设有艺术教育课程，或者开设了全院性艺术教育专家学者讲座，学生参与程度较高。同时学校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这些活动富有时代性、艺术性、审美性，注重培养学生良好的审美情趣和人文素养，效果较好。

7.4 校内外评价

主要观测点：师生评价；社会评价

7.4.1 师生评价

基本要求：（1）学生对教学工作及教学效果比较满意，评价较好；（2）教师对学校教学工作和学生学习状况比较满意

以访谈方式进行。主要考察师生对学科布局、专业结构与设置、本科教学、教学基本建设、教学基本条件、队伍建设、教学管理、教学水平、教学质量、质量监控、课程教学与改革、课堂教学质量、考核评价方式与效果、教师待遇、人才培养方案、学生学习氛围、学习风气等设计本科教学工作的满意度。

主要通过走访、座谈、问卷调查或与师生的随机交流，了解师生对教学和教学管理工作的感受和评价。重在评判师生员工对教学工作的满意度。

7.4.2 社会评价

基本要求：（1）学校声誉较好，学生报到率高；（2）毕业生对学校教育教学工作认可度较高，评价较好；（3）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较高

该指标的目的是看社会对学校的办学水平和人才质量的评价，以反映学校在社会声誉中所处的地位。通过报到率比较、毕业生追踪调查、毕业生就业单位评价调查等完成。

7.5 就业

主要观测点：就业率；就业质量

7.5.1 就业率

基本要求：应届毕业生的初次就业率达到本地区高校平均水平，毕业生对就业工作的满意度较高。

主要考察三个方面，一是看应届毕业生的初次就业去向落实率和年终就业去向落实率是否达到本全省高校平均水平。就业毕业生数指签约人数、升学人数、自主创业人数、出国出境留学人数的总和。二是看学校采取什么有效措施促进学生就业，取得的效果。三是了解学生对就业工作的满意度。

7.5.2 就业质量

基本要求：就业面向符合学校培养目标要求，毕业生就业岗位与所学专业相关性较高，就业岗位适应性较强，有良好的发展机会。毕业生对就业工作的满意度较高。

学校要根据培养目标要求，制定毕业生就业面向目标定位；毕业生要制定符合专业的职业规划。就业后，要对毕业生就业岗位适应性，以及能否提供良好的发展机会与空间进行追踪调查，实时调整就业指导方向和人才培养目标，提高就业质量。

主要考察毕业生的就业岗位与培养目标的符合度、与所学专业的相关性，毕业生对就业岗位的适应能力以及发展潜力等。